

博爱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博爱县教体局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严格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全县发展大局与群众关切，以“提质增效、强化服务”为导向，全面优化公开机制、拓展公开渠道、规范信息管理、加强平台建设、健全监督体系，切实提升教育治理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一、深化主动公开，提升信息发布实效

我局坚持以公众需求为导向，系统梳理并动态完善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内容。依托“焦作市大数据”平台作为主渠道，及时准确发布群众关注的民生信息。全年共完成学校举办者变更、终止办学、校名变更等行政许可事项 5 件，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15 所，确保关键信息第一时间传达社会。

二、畅通依申请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通过“12345”市民热线、市县两级政府在线平台，建立健全咨询投诉快速响应机制。全年累计处理各类群众诉求 298 件，按时答复率 100%。年内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相关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三、推进信息管理规范化，筑牢安全防线

完善信息发布全流程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先审核、后公开”和保密审查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安全。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栏目维护，定期更新内容，为教育现代化治理提供规范数据支撑。

四、加强公开平台建设，拓展传播渠道

在县政府指导下，持续优化政府网站教育信息板块功能。同步运营“博爱教育”微信公众号，以图文形式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信息，全年推送 128 条，增强公开的便利性和传播力。

五、完善监督培训机制，提升公开能力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积极运用各类互动平台听取公众意见。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组织体系，配备专职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持续提升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履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1.252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巩固政务公开成果，创新公开方式，强化解读回应，以更高标准推动教育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